

## 施综表5 单位资质和人员资格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表

编号：JL- 001

工程名称		唐县“十三五”第二批村级光伏扶贫电站项目 (B标段)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	分部（子分部） 工程名称 /
施工单位		保定中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于敏
序号	强制性条文规定	执行情况	相关资料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1	第十八条 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单位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工程，勘察、设计单位不得转包或者违法分包所承揽的工程。	已执行	勘察、设计单位资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2	第三十四条 工程监理单位应当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监理范围内，承担工程监理业务。	已执行	监理单位资质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3	第三十四条 工程监理单位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担工程监理业务。禁止工程监理单位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或者以其他工程监理单位的名义承担工程监理业务。禁止工程监理单位允许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以本单位的名义承担工程监理业务。工程监理单位不得转让工程监理业务。	已执行	监理单位资质
4	第三十五条 工程监理单位与被监理工程的施工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不得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的，不得承担该项建设工程的监理业务。	/	/
5	第三十七条 工程监理单位应当选派具备相应资格的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工程师进驻施工现场。	已执行	监理人员资质报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6	第二十六条 承包建筑工程的单位应当持有依法取得的资质证书，并在其资质许可的业务范围内承揽工程。	已执行	承包单位资质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7	第二十五条 施工单位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并在其资质范围内承揽工程。施工单位不得转包或者违法分包工程。	已执行	施工单位资质

### 施综表5（续）

序号	强制性条文规定	执行情况	相关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8	第十四条 从事建筑活动的专业技术人员，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的执业资格，并在执业资格证书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建筑活动。	已执行	人员资质证书报审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41号）			
9	第四条 检测机构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中介机构。检测机构从事本办法附件一规定的质量检测业务，应当依据本办法取得相应的资质证书。 检测机构资质按照其承担的检测业务内容分为专项检测机构资质和见取样检测机构资质。检测机构未取得相应的资质证书，不得承担本办法规定的质量检测业务。	已执行	检测机构资质
10	第十六条 检测人员不得同时受聘于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检测机构。 检测机构不得与行政机关，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能的组织以及所检测工程项目相关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检测技术管理规范》（GB50618-2011）			
11	3.0.3 检测机构必须在技术能力和资质规定范围内开展检测工作。	/	/
12	4.1.1 检测机构应配备能满足所开展检测要求的检测人员。	/	/
13	4.1.2 检测机构应配备能满足所开展检测要求的检测设备。	/	/
项目总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